

2025年召陵区小麦重大病虫害防控三标段（二次）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5年召陵区小麦重大病虫害防控三标段（二次）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5月7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召采公开采购-2025-6

2、项目名称：2025年召陵区小麦重大病虫害防控三标段（二次）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最高限价）：614717.25元

5、采购需求

5.1采购内容：本项目主要内容为采购小麦重大病虫害防控农药杀虫剂、杀菌剂、叶面肥和植物生长调节剂。（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及技术参数要求）

5.2 供货期：5日历天

5.3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质量检验合格标准

5.4 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6、合同履行期限：5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项目执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供应商资格要求：供应商所供农药产品须提供产品的“三证”（农药登记证、生产许可证、农药产品标准证），供应商须具备农药经营许可；供应商所供肥料产品须提供产品的肥料登记证（免于登记的产品除外）或农业农村部备案号；

3.2、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注：以下材料供应商无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只需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中附件，供应商在成交后，应将下述要求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声明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a. 近六个月内其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b. 近六个月内其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的相关主体信用记录，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年4月17日至2025年4月23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3、方式：有意参加投标者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企业注册和 CA 数字证书认证办理后，持 CA 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方可参加投标。凡未按本公告规定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4、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年5月7日09时30分

2、地点：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年5月7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

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的网址为

(<https://ggzy.luohe.gov.cn/bidweb/>)，投标人无需到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2、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必须已经在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了上传登记。未在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应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

3、“企业注册和 CA 数字证书认证办理”及“远程不见面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专区的相关说明。

4、代理费用的收取：

4.1收取方式：由中标单位支付，通过单位基本账户以转账方式支付。

4.2收取标准：参照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和漯财购【2018】16 号文件规定计取。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漯河市召陵区农业农村局

地 址：漯河市召陵区韶山路9号

联 系 人：闫女士

联系电话：0395-261568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河南四方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航海东路1394号1幢15层1515号

联 系 人：马女士

联系电话：0395-559170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马女士

电话：0395-5591707

